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0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分配基准为 2026 年半年度。

2、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787,402.25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478,673,444.23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995,869,324.80 元。

3、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期和信心，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 2026 年半年度整体财务状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8 元（含税），以截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283,526,917 股测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103,484.51 元（含税），占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9.05%。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

本。

自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 3、第六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